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7樓

承辦人：黃威鳳

電話：04-22218558分機63782

電子信箱：weiweil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地籍一字第10700424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70042422_Attach01.pdf、1070042422_Attach02.doc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修正「地籍異動即時通便民服務作業原則」一份，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一日生效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7年11月14日台內地字第1071305055號函辦理，並檢送上開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本局地籍科



第一課 收文:107/11/16



JB1070007771 有附件